证券代码:002437 证券简称:誉衡药业 公告编号:2011-027

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重要提示: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没有增加、否决或变更议案情况发生。

二、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召开时间:2011 年 3 月 14 日上午 9:00;

3、会议召开地点:哈尔滨利民经济技术开发区北京路 29 号公司二楼会议室;

4、会议方式:全体股东采取现场投票方式行使表决权;

5、股权登记日:2011 年 3 月 8 日;

6、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朱吉满先生;

7、会议出席情况: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 8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 105,089,412 股,占公司总股份数的 75.06%。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北京君合律师事务所王伟律师、刘涛律师列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三、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认真审议并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 2010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05,089,412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总股份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总股份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总股份数的 0%。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0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及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05,089,412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总股份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总股份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总股份数的 0%。

3、审议通过《关于 2010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05,089,412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总股份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总股份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总股份数的 0%。

4、审议通过《关于 2010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05,089,412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总股份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总股份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总股份数的 0%。

5、以特别决议通过《关于 2010 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05,089,412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总股份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总股份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总股份数的 0%。

6、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11 年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05,089,412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总股份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总股份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总股份数的 0%。

7、以特别决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经营范围及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05,089,412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总股份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总股份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总股份数的 0%。

8、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实施收购医药销售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05,052,70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总股份数的 99.97%;反对 36712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总股份数的 0.03%;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总股份数的 0%。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上述 8 项议案的详细内容已于 2011 年 2 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及中国证券报披露。

四、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由北京君合律师事务所王伟律师、刘涛律师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见证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以及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此做出的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目录:

1、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君合律师事务所《关于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1 年 3 月 14 日

证券代码:002541 证券简称:鸿路钢构 公告编号:2011-016

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没有否决或修改的提案,没有新提案提交表决。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公司董事会于 2011 年 2 月 26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刊登了《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1 年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1. 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2. 表决方式:现场记名投票

3.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公司四楼会议室(安徽省合肥双凤开发区)

4.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1 年 3 月 14 日(星期一)上午 9:30 分

5. 主持人:董事长商晓波先生

6. 参加本次股东会议的股东共 9 名,代表股份 10000 万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 74.63%。公司董事、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汪大联律师、卢贤榕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经过与会股东的认真审议,大会以计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 100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 100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防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 100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控股子公司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 100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 100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鸿路钢构独立董事任职及议事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 100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授权董事会权限的规定>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 100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信息披露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 100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重大财务决策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 100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1 年度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总额人民币为 14.15 亿元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 100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1 年度公司向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2.55 亿元担保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 100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 2011 年 2 月 26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湖北鸿路钢结构有限公司增资 11400 万元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 100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用部分超募资金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 100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 2011 年 2 月 22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律师见证情况

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的汪大联、卢贤榕律师到会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本次会议的提案、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本次会议所审议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四、备查文件

1、《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第一次股东大会决议》;

2、《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记录》;

3、安徽天禾师事务所出具的《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4、《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5、《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此公告。

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三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481 证券简称:双塔食品 编号:2011-015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厂房及机器设备租赁合同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近日,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与烟台君晟粉丝有限公司、招远三五食品有限公司签订了《厂房及机器设备租赁合同》,由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承租烟台君晟粉丝有限公司、招远三五食品有限公司的厂房及设备,用于扩大公司产能。该项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一、交易双方介绍

(一)出租方

(1)公司名称:烟台君晟粉丝有限公司

住所:招远市金岭镇南截村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杂豆粉丝、薯类粉丝(条)、淀粉及淀粉制品;自营和代理本企业产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2)公司名称:招远三五食品有限公司

住所:招远市张星镇大郝家村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淀粉及粉丝,豆类的批发、零售。

(二)承租方

公司名称: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山东省招远市金岭镇寨里

经营范围:生产并销售杂豆、薯类粉丝(条)及淀粉、面条、花生制品、食用菌、蔬菜、水果(凭许可证管理)

二、租赁标的

租赁标的为烟台君晟粉丝有限公司(具体位于招远市金岭镇南截村)的粉丝生产厂房及设备,包括粉丝生产车间、机器设备、包装车间、仓库等;招远三五食品有限公司(具体位于招远市张星镇大郝家村)的粉丝生产厂房及机器设备,包括粉丝生产车间、机器设备、包装车间及仓库等。

三、合同主要条款

(一)生效条件

本合同经双方盖章后生效。

(二)租赁期限

租赁期限分别为 1 年和 10 年。其中租赁烟台君晟粉丝有限公司时间为 1 年,从 2011 年 3 月 1 日至 2012 年 2 月 28 日;租赁招远三五食品有限公司时间为 10 年,从 2011 年 3 月 1 日至 2021 年 2 月 28 日。

(三)租赁用途

租赁厂房及设备主要用于扩大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的粉丝生产产能

(四)租金规定

租赁期总租金为 175 万元。其中租赁烟台君晟粉丝有限公司租金为 50 万元(于 2011 年 3 月 20 日前一次性付清);租赁招远三五食品有限公司租金为 125 万元(分 10 年支付,于每年 3 月 20 日前支付)。

四、合同的履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合同的签订及履行属于公司日常经营业务,在目前募投项目未建成投产的情况下,上述合同履行后,每年合计可为公司增加粉丝产量 10000 吨(其中烟台君晟粉丝有限公司 7000 吨,招远三五食品有限公司 3000 吨),从而解决公司目前产能及场地不足的问题,为公司业绩的持续增长提供保障。

五、合同履行的风险提示

上述合同不存在重大风险及不确定性,但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遇到不可预计、不可避免又不能克服的不可抗力事件,有可能会影响合同的履行。

六、备查文件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烟台君晟粉丝有限公司、招远三五食品有限公司签订的《厂房及机器设备租赁合同》。

特此公告。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三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078 证券简称:太阳纸业 公告编号:2011-011

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相关事项尚在筹划审议过程中。为维护投资者利益,保证信息披露公平性,经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自 2011 年 3 月 15 日开市起停牌。待有关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召开董事会审议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

公司承诺:公司将最迟于 2011 年 3 月 21 日公告上述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并复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一年三月十五日

股票代码:000017、200017 股票简称:*ST 中华 A、*ST 中华 B 公告编号:2011-005

深圳中华自行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股权分置改革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因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以下简称"本次改革")原保荐代表人李毅同志离开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山证券"),为保证本次改革持续督导期间工作的正常开展,经协商,由中山证券保荐代表人崔垒同志接替李毅担任持续督导期的保荐代表人,负责相关工作。

特此公告

深圳中华自行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 年 3 月 14 日

证券代码:002439 证券简称:启明星辰 公告编号:2011-024

北京启明星辰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涉及筹划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北京启明星辰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 29 日发布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司正在筹划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

目前,公司以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动各项工作,审计、评估机构正在抓紧对涉及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相关资产进行审计、评估,公司董事会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会议,审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相关议案。公司股票继续停牌,本公司将每周发布一次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公告。

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刊登的公告为准。

北京启明星辰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 年 3 月 14 日

证券代码:002439 证券简称:启明星辰 公告编号:2011-025

北京启明星辰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0 年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北京启明星辰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将于 2011 年 3 月 17 日 15:00-17:00 在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举行 2010 年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本次说明会将会采用网络远程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陆投资者互动平台:http://irm.p5w.net 参与本次说明会。

出席本次说明会的人员有:董事长兼总经理王佳女士、独立董事曹辰先生、董事兼董事会秘书潘重予先生、财务负责人邱维先生、保荐代表人韩正奎先生。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北京启明星辰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 年 3 月 14 日

证券代码:002204 证券简称:华锐铸钢 公告编号:2011-003

大连华锐重工铸钢股份有限公司
涉及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控股股东大连重工集团有限公司之控股股东大连重工·起重集团有限公司正在筹划关于本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为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经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自 2011 年 3 月 14 日起停牌。

本公司承诺于 2011 年 4 月 13 日前披露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要求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逾期未能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的,公司股票将于 2011 年 4 月 13 日恢复交易,并自公司股票复牌之日起三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如本公司在停牌期限内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公司将及时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并承诺自复牌之日起三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将在公司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后恢复交易。

停牌期间,公司将定期披露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大连华锐重工铸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 年 3 月 14 日

证券代码:002451 证券简称:摩恩电气 公告编号:2011-005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副总经理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1 年 3 月 14 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许静波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许静波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辞职报告自 2011 年 3 月 14 日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许静波先生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后不再担任公司的其他职务,徐静波先生所负责的工作已全部交接完毕,其辞职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影响。

公司董事会谨向许静波先生在任期间对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3-14

证券代码:002216 证券简称:三全食品 公告编号:2011-012

郑州三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行 2010 年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郑州三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 2011 年 3 月 17 日(星期四)下午 15:00-17:00 在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上举行 2010 年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本次年度报告说明会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召开,投资者可登陆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网址:http://irm.p5w.net)参与本次说明会。

出席本次年度报告会的人员有:公司总经理陈希先生、财务总监管建明先生、董事会秘书郑晓东先生、独立董事尹效华先生、保荐代表人许乃弟先生。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郑州三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 年 3 月 15 日

证券代码:002020 证券简称:京新药业 公告编号:2011015

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0 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11 年 2 月 25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0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号 2011012)。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就本次股东大会发布提示性公告,具体内容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11 年 3 月 18 日下午 14:00 起。

网络投票时间:2011 年 3 月 17 日—2011 年 3 月 18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1 年 3 月 18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1 年 3 月 17 日下午 15:00 至 2011 年 3 月 18 日下午 15:00 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地点:浙江省新昌县羽林街道新昌大道东路 800 号本公司三楼会议室。

3、会议召集人: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4、股权登记日:2011 年 3 月 15 日。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6、参加股东大会的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 2011 年 3 月 15 日下午 15:00 交易结束,在中国证券结算登记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可出席会议。股东因故不能到会,可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授权委托书见附 1)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公司 201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公司 201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公司 201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4、审议公司 201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审议关于公司 201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6、审议关于续聘中准会计师事务所为 201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审议关于拟为全资子公司上虞京新药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8、审议关于拟为全资子公司浙江京新药业进出口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9、审议关于拟为全资子公司上虞京新药业有限公司提供抵押担保的议案;

10、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1、审议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12、逐项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1)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2)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3)发行数量

(4)发行对象

(5)认购方式

(6)定价基准日与发行价格

(7)限售期安排

(8)上市地点

(9)募集资金数量和用途

(10)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11)决议有效期限

13、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14、审议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的议案;

15、审议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的专项报告;

16、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

17、审议关于批准公司与浙江元金投资有限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议案 11、12、13、14、16 和 17 为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 1、3、4、5、6、7、8、9、10 和 15 为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过;议案 2 为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三、参加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1、会议登记时间:2011 年 3 月 16 日和 2011 年 3 月 17 日(上午 8:00 时-11:00 时,下午 14:00 时-16:00 时)(信函以收到邮戳为准)。

2、登记办法: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持股证明等到公司登记;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帐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及委托人持股证明到公司登记;法人股东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股东帐户卡、持股证明及出席人身份证到公司登记。异地股东可用传真或信函方式登记(股东登记表见附 2)。

3、会议登记地点:浙江省新昌县羽林街道新昌大道东路 800 号京新药业董秘办。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本次年度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11 年 3 月 18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投票代码:362020 投票简称:京新投票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①买卖方向为买入;

	议案名称	对应申报价格
总议案	表示对以下议案 1 至议案 17 统一表决	100.00
1	公司 201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00
2	公司 201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0
3	公司 201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3.00
4	公司 201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4.00
5	关于公司 201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00
6	关于续聘中准会计师事务所为 201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6.00
7	关于拟为全资子公司上虞京新药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7.00
8	关于拟为全资子公司浙江京新药业进出口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8.00
9	关于拟为全资子公司上虞京新药业有限公司提供抵押担保的议案	9.00
1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0.00
11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11.00
12	逐项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1)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12.01
(2)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12.02
(3)	发行数量	12.03
(4)	发行对象	12.04
(5)	认购方式	12.05
(6)	定价基准日与发行价格	12.06
(7)	限售期安排	12.07
(8)	上市地点	12.08
(9)	募集资金数量和用途	12.09
(10)	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12.10
(11)	决议有效期限	12.11
13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13.00
14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的议案;	14.00
15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的专项报告;	15.00
16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	16.00
17	关于批准公司与浙江元金投资有限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	17.00

②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申报价格,100.00 元代表总议案,1.00 元代表议案一,以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

③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 股代表同意,2 股代表反对,3 股代表弃权;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④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⑤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4)计票规则

在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表决时,如果股东先对议案 1 至议案 17 中的一项或多项投票表决,然后对总议案投票表决,以股东对议案 1 至议案 17 中已投票表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未投票表决的议案,以对总议案的投票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然后对议案 1 至议案 17 中的一项或多项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对总议案的投票表决意见为准。

2、采用互联网投票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陆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 11:30 前发出后,当日下午 13:00 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 11:30 后发出后,次日方可使用。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 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3)投资者进行投票的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1 年 3 月 17 日 15:00 至 3 月 18 日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3、投票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不能撤单;

2)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3)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互联网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4)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 18:00 后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在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五、其他事项

1、出席会议股东的住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 2、联系电话:0575-86176531

传 真:0575-86096898

地 址:浙江省新昌县羽林街道新昌大道东路 800 号

邮 编:312500

联系人:徐小明、曾成、张波

3、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特此公告。

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 0 一一年三月十五日

附 1: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并于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下列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如没有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1、审议公司 201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同意 □ 反对 □ 弃权 □

2、审议公司 201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同意 □ 反对 □ 弃权 □

3、审议公司 201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同意 □ 反对 □ 弃权 □

4、审议公司 201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同意 □ 反对 □ 弃权 □

5、审议关于公司 201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同意 □ 反对 □ 弃权 □

6、审议关于续聘中准会计师事务所为 201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 □ 反对 □ 弃权 □

7、审议关于拟为全资子公司上虞京新药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 □ 反对 □ 弃权 □

8、审议关于拟为全资子公司浙江京新药业进出口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 □ 反对 □ 弃权 □

9、审议关于拟为全资子公司上虞京新药业有限公司提供抵押担保的议案;同意 □ 反对 □ 弃权 □

10、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 □ 反对 □ 弃权 □

11、审议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同意 □ 反对 □ 弃权 □

12、逐项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1)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2)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3)发行数量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4)发行对象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5)认购方式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6)定价基准日与发行价格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7)限售期安排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8)上市地点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9)募集资金数量和用途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10)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11)决议有效期限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13、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同意 □ 反对 □ 弃权 □

14、审议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的议案;同意 □ 反对 □ 弃权 □

15、审议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的专项报告;同意 □ 反对 □ 弃权 □

16、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同意 □ 反对 □ 弃权 □

17、审议关于批准公司与浙江元金投资有限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同意 □ 反对 □ 弃权 □

委托人签名(盖章): 营业执照/身份证号码:

持股数量: 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附 2: 股东登记表

截止 2011 年 3 月 15 日下午 15:00 时交易结束时本公司(或本人)持有 002020 京新药业股票,现登记参加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

单位名称(或姓名):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码: 股东帐户号:

持有股数:

日期:2011 年 月 日

股票代码:000410 股票简称:沈阳机床 公告编号:2011-11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报告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管理部的要求,现对公司 2010 年度报告补充如下:

一、公司年度报告财务报表附注中的主要会计政策(十)应收账款部分补充如下: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根据公司经营规模、业务性质及客户结算状况等确定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标准为 100 万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一起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

账龄分析	根据应收款项的不同账龄确定不同的计提比例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15.00	15.00
3年以上	20.00	20.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明显特征表明该款项难以收回。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应收款项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二、经数据核查,公司年度报告第 32 页,年报摘要第 12 页,关于公司收购沈阳机床(集团)成套设备有限责任公司(现更名为沈阳机床成套设备有限责任公司)80%股权,为公司贡献净利润应为 1,485.46 万元,更正如下:

交易对方或最终控制方	被收购或置入资产	购买日	交易价格	自购买日起至本年末为公司贡献的净利润(适用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年初至本年末为公司贡献的净利润(适用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是否为关联交易	定价原则	所涉及的资产产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适用关联交易情形)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沈阳机床(集团)成套设备有限责任公司80%股权	2010年09 月17 日	2,402.00	0.00	1,485.46	是	评估审计、公开摘牌	是	是	控股股东

三、公司年度报告财务报表附注第 31 页,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表中,原列示应收机床集团 1,105,533.75 元,实际为 1,586,520.93 元,具体更正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沈阳机床(集团)希斯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股子公司	66,604,501.18	3.10
云南 CY 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股子公司	3,858,305.24	0.18
沈阳机床(集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股子公司	6,536,285.29	0.31
沈阳机床中捷设备动力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股子公司	430,000.00	0.02
沈阳机床(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	1,586,520.93	0.08
沈阳菲迪亚数控机床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2,357,940.42	0.11
合计		81,370,553.06	3.79

四、公司前五名客户具体名称补充如下: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比例(%)
青岛青机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338,273,323.80	4.49
佛山广物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232,574,993.64	3.09
南通环球机械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220,946,839.97	2.93
江苏创扬机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182,762,575.74	2.43
宁波方力机床设备有限公司	166,333,464.52	2.21
合计	1,140,891,197.67	15.15

特此公告。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三月十四日

股票代码:000410 股票简称:沈阳机床 公告编号:2011-12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召开 2010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于 2011 年 2 月 25 日在《巨潮资讯网》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了《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0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原定于 2011 年 3 月 17 日(星期四)上午 10:00 召开本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 2011 年 3 月 10 日,会议登记日为 2011 年 3 月 11 日至 2011 年 3 月 16 日。

现由于公司工作安排的原因,故将此次股东大会延期至 2011 年 3 月 18 日(星期五)下午 14:30 召开,会议审议的议题不变,股权登记日不变,为 2011 年 3 月 10 日。会议登记日变更为 2011 年 3 月 11 日至 2011 年 3 月 17 日。

公司对延期召开股东大会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一年三月十四日